

耶穌的靈修

路加在敘述耶穌的眾多言行活動時，很精簡的附加歸納：「耶穌每日在殿裡教訓人，每夜出城在一座山，名叫橄欖山住宿。」（路二一37）；馬可也提到，「每天晚上，耶穌出城去。」（可十一19）。我們很自然的認為，耶穌白天工作繁重，在聖殿教訓百姓（路二一38），甚至無暇吃飯（可三20-21，六31-32），晚上出城返山，充分的睡眠休息，為次日的工作作準備，也是極為合理之事。沒錯，帶著肉體的人子耶穌，需要飲食、需要休息，正如你我一般。但是，漫漫長夜，耶穌整晚都在睡覺嗎？荒郊野外，氣溫陡降的山上，無安枕之地的祂（太八20），到底如何運用這一大段時間呢？

福音書確實記載耶穌在晚上的幾種活動。首先，耶穌在白天的工作量極大，尤以祂憐憫眾人、來者不拒的為病患醫病趕鬼，似乎是無止盡的聖工（太八16；可一32）。另外，耶穌每逢關鍵大事時，例如選召十二門徒（路六12-13）和變貌與摩西、以利亞論終末受難之事（路九28-31），祂是在山上徹夜禱告。這些都是動態、延續白天的工作，或者有目的性的特殊禱告。但是，一般例行性的夜晚，耶穌到底是在做什麼呢？我們讀到耶穌遊走各地，「在會堂裡教訓人，傳天國的福音，醫治百姓各樣的病症」（太四23，九35），一方面知道祂在白天的行誼內容，另一方面也會為祂愛人不盡、堅苦卓絕的精神所感動。這樣的持續動力由何而來？我認為這與祂晚上的固定靈修應該有密切的關係。

耶穌相當清楚工作與靈修彼此相輔相成，因此每逢工作結束時，總是獨自退隱，在幽靜之地禱告。福音書敘述耶穌在行完變餅餵飽五千人的大神蹟之後，「就往山上去禱告」（太十四22-23；可六46），並且持續直到晚上。行神蹟彰顯人子的能力，證明祂就是神，這是熱鬧、風光、吸引人的工作，但是耶穌知道神蹟能解決人肉體一時之需，卻不是救贖工作的終極目的。許多人跟隨祂，只是為短暫的今生利益，在此一層次上，得餅吃飽，仍然會餓，懷此動機尋找祂，而不為永生食物著想者，完全扭曲了祂的福音，也誤解了祂的身分（約六24-27）。

耶穌知道要拒絕現世的誘惑，不迷失於眾人的掌聲，唯有訴諸智慧與勇氣，在急流中抽身勇退，返回山上靈修禱告才是正途（約六15）。在這裡，祂選擇孤寂和寧靜，為自己開闢一個神聖的時間和空間與神交通。在這裡，祂單獨面對神，進入靈裡深處，了悟整體救贖經綸。在這裡，表面上是寂靜無為，實質上是豐富而充實，是維持祂白天熱情投入的活泉源頭。祂因此了解神的旨意，有能力超越世俗慾望、有能力行神蹟、有能力為救人犧牲到底。

耶穌因為每夜與神靈交，祂在白天方能從容應對每一個挑戰。例如當拉撒路病危，眾人焦急尋找耶穌前來醫治，耶穌卻不慌不忙，一直到前者死了四天後方抵達現場。但是，耶穌在施行復活的神蹟，舉目向神禱告時，胸有成竹，知道拉撒路必定復活。在此時祂展現晚上禱告的成果，得知天父已經垂聽祂，因此「為周圍站著的眾人」，祂的禱告不是祈求，而是感謝。祂預知結果的感謝得自平常的靈修，在靈裡深處，祂與天父溝通無礙。祂恪遵天父的旨意，而天父常聽祂的禱告，任何的神蹟，包括使死人復活在內，即因平常累積的靈交互動得以完成（約十一41-42）。

耶穌自謂「心裡柔和謙卑」，絕對是其來有自，如果不是經常禱告靈修，特別是在遠離眾人、孤山獨處的夜裡與神交通，何來這種超絕的屬靈品質？祂進一步要我們「負祂的軛，學祂的樣式」，即是勉勵我們以祂為典範，同走靈修成聖的道路，而祂緊接宣布如能這樣行，「心裡就必得享安息」的應許，則是為在俗世迷失或行道乏力的我們，提出最吸引人的獎賞和保證（約太十一28-29）。

